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788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7889 号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中装建设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装建设《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中装建设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装建设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装建设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中装建设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装建设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金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綦东钰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五日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351号）核准，公司2016年11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00,000股，发行价为10.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7,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1,218,015.9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6,031,984.01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11月23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1月23日出具报告编号：天职业字[2016]16751号验资报告。

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4000092829100342346	160,000,000.00	-	2020-9-30 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9180188000049577	137,307,000.00	11,432,013.62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8040100100300027	22,831,500.00	-	2020-6-1 销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3010122001074092	95,771,984.01	-	2019-6-24 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991902113410404	80,121,500.00	-	2019-6-25 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2900147967	50,000,000.00	-	2017-3-9 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4250100008000000820	50,000,000.00	-	2017-3-9 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10860000000416339	30,000,000.00	-	2017-3-9 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79320155100000036	30,000,000.00	-	2017-3-9 销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153763	20,000,000.00	-	2017-3-9 销户
合计		676,031,984.01	11,432,013.62	

注1：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

手续费后累计收益 23,891,858.88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88,491,829.27 元（其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75,569,138.16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11,432,013.62 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11 号”文核准，中装建设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25,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 52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693,113.2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12,306,986.80 元，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将扣除承销费用 9,000,000.00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516,000,000.00 元汇入中装建设募集资金专户。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出具报告编号：天职业字[2019]18233 号验资报告。

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4425010000800002137	50,000,000.00	13,042,651.25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	747171919028	50,000,000.00	20,227,263.90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4000092829100434280	30,000,000.00	31,100,631.02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79170078801700003546	50,000,000.00	20,248,449.7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991902113410512	25,000,000.00	13,922.70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30960867	50,000,000.00	20,174,094.38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338040100100395396	25,000,000.00	4,790.37	活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10860000000519345	50,000,000.00	36,556,945.92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443899991010007230057	50,000,000.00	20,295,067.42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5840001010120100004532	20,000,000.00	14,256.23	活期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047181-013	30,000,000.00	10,098,294.99	活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	9550880005420900318	25,000,000.00	20,228,773.53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山花园支行	41017500040030611	61,000,000.00	31,141,161.54	活期
合计		516,000,000.00	223,146,302.98	

注 1：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累计收益 12,845,666.18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06,250.00 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从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 3,693,113.2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223,146,302.98 元。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严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191 号）核准的发行方案，核准中装建设向交易对象发行股份 17,142,851.00 股，支付现金 5,040.00 万元，用于购买交易对象合法持有的深圳市嘉泽特投资有限公司合计 100%的股权，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4,117,647.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7,599,999.51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619,686.4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6,980,313.02 元，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将扣除承销费用 4,468,799.98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113,131,199.53 元汇入中装建设募集资金专户。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出具报告编号：大华验字[2020]000405 号验资报告。

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4000092829100539775	113,131,199.53	-	2020-9-30 销户
合计		113,131,199.53	-	

注 1：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累计收益 21,447.62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3,152,647.15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0 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

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公司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偿还 2019 年 6 月 20 日到期的交通银行的短期借款 5,000 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偿还；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至 1,279.80 万元并延期至 2019 年度内完成，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086.18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和延期的议案》，公司终止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节余资金 244.07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公司将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总投资额为 29,730.70 万元，公司拟将本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至 22,498.75 万元，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8,995.94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 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项目”的建设期限由 2021 年 11 月 1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对外转让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如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2017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9,472.9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5681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

告》确认，公司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1)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本次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本次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3)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2019 年 3 月 14 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本次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的情况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1)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本次公司以闲置募集资

金购买保本型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的情况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 2020 年 4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为提高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率, 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 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 满足保本要求, 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本次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的情况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

(五)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营销中心项目是通过建立多个营销中心, 构建更加完善的营销网络, 有利于加大公司的业务开拓力度和市场竞争能力;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是通过构建设计中心、研发中心和支持管理中心三个功能部门, 提升公司的设计实力和研发能力, 增强核心竞争优势, 提高工程业务的承接能力; 信息化建设项目通过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管理系统建设, 打造涵盖项目管理、采购管理、投标管理、系统办公平台、工程现场管理、设计管理、财务管理、远程监控和视频会议的 9 大管理系统, 为公司打造一个覆盖全公司并涵盖相关客户的高性能网络信息化系统, 可以规范公司分散化、跨区域的管理, 逐步实现管理精益化, 从而为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奠定坚实的基础。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不单独、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因此无法进行经济效益测算。

(三) 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 2020 年 8 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嘉泽特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嘉泽特”) 股东严勇等签署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嘉泽特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相关协议,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嘉泽特 100% 股权, 股权转让价款为 16,800 万元。

(一) 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嘉泽特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嘉泽特 100% 的股权。

(二) 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报表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嘉泽特	资产总额	31,053.25
	负债总额	9,876.88
	净资产	21,176.37

注：以上 2020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 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后，嘉泽特生产经营情况稳定。

(四) 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报表项目	2020 年 1-9 月
嘉泽特	营业收入	26,642.6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31.65

注 1：以上 2020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详见前述“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说明。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32,013.62 元，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重为 1.69%。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23,146,302.98 元，其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重为 102.12%。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五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7,603.2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1,292.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5,353.8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1,292.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22.71%						2016 年：0.00				
						2017 年（含置换）：31,842.36				
						2018 年：7,320.88				
						2019 年：10,235.71				
						2020 年 1-9 月：1,893.3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	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	29,730.70	22,498.75	21,501.90	29,730.70	22,498.75	21,501.90	-996.85	95.57% [注 1]
2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9,608.97	6,041.51	6,041.51	9,608.97	6,041.51	6,041.51	-	100.00% [注 2]
3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12.15	4,698.36	4,698.36	8,012.15	4,698.36	4,698.36	-	100.00% [注 3]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283.15	1,042.52	1,042.52	2,283.15	1,042.52	1,042.52	-	100.00% [注 4]
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18,007.99	18,000.00	18,000.00	18,007.99	7.99	100.04%
	合计		67,634.97	52,281.14	51,292.28	67,634.97	52,281.14	51,292.28	-988.86	

注 1：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因地质问题，需要对主体工程进行设计变更，加上基础施工过程适逢雨季，故而工期有所延长，公司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实施进度较慢，无法在原规划时间内完成，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将本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 29,730.70 万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厂房已建设完毕，鉴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原有木制品加工和门窗加工竞争过于激烈，自建方式与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匹配，因此，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木制品加工车间和门窗加工车间的设备采购等相关投入。原木制品加工车间和门窗加工车间已建成厂房将用于公司其他生产经营使用。公司结合幕墙加工车间的实际建设情况，后续还需要投入 1,143.27 万元。综上，公司拟将本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至 22,498.75 万元，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8,995.94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在广州、北京、上海、西安、成都、长春建立华南、华北、华东、西北、西南及东北六个营销中心，以构建更加完善的营销网络。目前，华南、华北、华东三个营销中心已基本建成。由于本项目从论证至今历时较长，西安、成都、长春的写字楼成交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公司已难以在西安、成都、长春商业区找到符合募投项目要求和公司运营需求的写字楼；同时，公司自有资金建设的陕西分公司、重庆分公司、沈阳分公司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已基本满足公司西北、西南及东北营销中心的业务需求。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自实施以来，公司每年大、中型的项目签约数量不断提升，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和发展，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拟终止本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

注 3：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构建设计中心、研发中心和支持管理中心三个功能部门。公司已完成该项目场地投入和基本硬件的投资内容，已基本满足使用需求。但基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谨慎性原则，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较计划投入金额有所结余。此外，由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系基于当时需求所编制，所以硬件设备、软件设备、对外合作等投资内容与公司现有需求有所差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银行借款还款计划，公司拟终止本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偿还 2019 年 6 月 20 日到期的交通银行的短期借款 5,000 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偿还。

注 4：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拟通过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管理系统建设，打造涵盖项目管理、采购管理、投标管理、系统办公平台、工程现场管理、设计管理、财务管理、远程监控和视频会议的 9 大管理系统。公司结合信息系统建设方面的客观需求，拟将本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至 1,279.80 万元并延期至 2019 年度内完成，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085.15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末，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042.52 万元，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软硬件的投资内容已基本满足使用需求，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终止本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1,230.6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0.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0.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9 年：0.00				
						2020 年 1-9 月：200.6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项目	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项目	51,230.69	51,230.69	200.63	51,230.69	51,230.69	200.63	-51,030.06	0.39% [注 1]
	合计		51,230.69	51,230.69	200.63	51,230.69	51,230.69	200.63	-51,030.06	

注 1：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情况为：公司项目所在地的电力、水利等基础设施不完善，公司采取自身引入电力设施的方法，该设施工程占用时间较长；公司 IPO 募投项目之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产生的泥土、建筑材料等堆场占用了部分装配式建筑产业项目的用地，以及工程机械实施安全的要求也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装配式建筑产业项目的开工建设；2020 年上半年新型肺炎疫情导致产业园区直到 5 月份才允许进场开工，耽误整个园区工期；公司决定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项目”的建设期限由 2021 年 11 月 1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1,76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762.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762.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0 年 1-9 月：11,762.1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支付深圳市嘉泽特投资有限公司现金对价	支付深圳市嘉泽特投资有限公司现金对价	5,040.00	5,040.00	5,040.00	5,040.00	5,040.00	5,040.00	-	100.00%
2	偿还银行借款	偿还银行借款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	100.00%
3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1,000.00	1,061.97	1,061.97	1,000.00	1,061.97	1,061.97	-	100.00%
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20.00	658.03	660.17	720.00	658.03	660.17	-	100.33%
	合计		11,760.00	11,760.00	11,762.14	11,760.00	11,760.00	11,762.14	-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9 月		
1	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	不适用[注 1]	达产后年均新增净利润 2,654.8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总投资额为 29,730.70 万元，公司拟将本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至 22,498.75 万元，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8,995.94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测算，调减投资规模和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后，项目达产后年均新增净利润 2,654.80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尚在建设中，未实现效益。

注 2：“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9 月		
1	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项目	不适用[注 1]	达产后年均新增净利润 7,789.90 万元[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项目”尚在建设中，未实现效益。

注 2：承诺效益来源于《公司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9 月		
1	支付深圳市嘉泽特投资有限公司现金对价	不适用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91 万元、1,446 万元、1,601 万元	不在承诺期	不在承诺期	不在承诺期	1,431.65	1,431.65	是
2	偿还银行借款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上述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